







案。各级企业应当依法履行资产移交相关程序,做好移交清产核

转等工作,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,防止国有资产流失。

国资委和各级国资委要充分认识做好这项工作的重要性,切实负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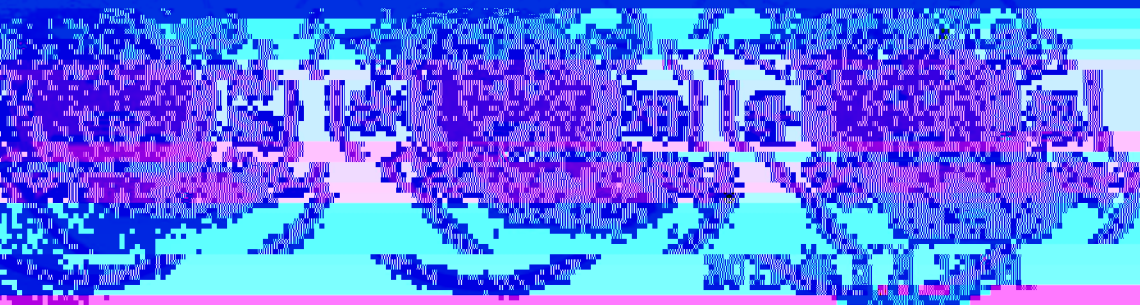
领导责任,精心组织,周密部署,确保移交工作有序推进。

国资委和各级国资委要切实加强督促检查,及时掌握进展情况,对

移交工作进展缓慢、成效不明显的企业,要及时督促整改。

各级国资委要切实加强宣传引导,做好政策解读,及时回应社会关

注,确保移交工作平稳有序进行,在2017年底前完成目标任务。



国资委主任 李伟

2017年5月26日